

网络戏谑文化冲击下的政府治理模式转向

宋辰婷

内容提要 不同于严肃的主流文化,流行于普通网民中的网络文化带有戏谑色彩。戏谑性的网络语言是网民大众表现当代中国“文化复调”的独特方式。隐藏的电子文本和娱乐化的语言蕴含了温和的变革目标;默会的戏谑符号隐晦指向了国家权力和道德标准两条索引线。网络戏谑文化表现出了强有力的现实影响力,为传统的政府治理模式带来了巨大的冲击。网络时代,政府应当直面网络戏谑文化表现的文化复调和网络新精神,重新定位自身的治理角色,实现网络社会治理中的政府“互动型”角色重构,形成网民大众与政府之间的良性互动,实现政府与社会全体成员之间的合作与共治。

关键词 网络社会 戏谑文化 政府治理 “互动型”角色

宋辰婷,中国人民大学社会学系博士研究生 100872

DOI:10.13858/j.cnki.cn32-1312/c.2015.02.012

作为网民数量世界第一的互联网大国,中国网络社会正在迅速崛起。在网络社会的背景下,普通网民拥有了极大的言说空间和自由,也拥有了比以往更多的表达权力与表达机会。于是,所谓的“.COM时代,凡人说话”,“.COM时代,弱者狂欢”开始真实地发生在网民们的日常生活中。从“郭美美事件”到“表哥”、“房姐”事件,到“校长开房事件”,再到“东莞扫黄事件”,一系列网络热点事件在网民的围观之中,演化成了大规模的网络狂欢。

在网络狂欢中,网民们的语言往往充满了娱乐和戏谑色彩。乍看之下,网络舆论上充斥的是一派不甚严肃的“吐槽”,网民们采用调侃、揶揄、讽刺、挖苦、笑骂等方式来表达自己的情感和观点。但是,我们不能只是看到网络戏谑文化娱乐性的一面。戏谑性不等于意义性的丧失。中国网络空间中的戏谑文化,是当代中国“文化复调”^[1]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某种程度上,是个人层面、地方层面与全局层面之间不同生活经历和文化互动的结果。因此,对于蕴含着戏谑文化的网络语言狂欢,我们不可

本文为中国人民大学2014年度拔尖创新人才培育资助计划成果;北京市社科基金特别委托项目“网络化条件下北京市职业群体社会治理创新研究”(项目编号13JDSHD002)中期研究成果。

[1]“复调”的概念由巴赫金提出。对巴赫金而言,单一语言是“一种同质向心力,与复调现实正好相反”(Bakhtin, Mikhail. *The Dialogic Imagination: Four Essays*. Austin: University of Texas Press, 1981, p.270.)。如果说“官方社会一意识形态的较高层面”讲的是单一语言,那么复调的离心力则处于下层的民众之中。因此,复调是普罗大众的语言。文化复调则是区别于单一语言或单一文化的普罗大众的文化,其有意识地反对官方话语和意识形态。

将其仅仅看作是一般网民的无聊行为,更不可以将其看作是无关痛痒的“疯言疯语”;而应当以认真审慎的态度来探究。也只有当我们以严肃认真的态度来探究,普通网民是如何用戏谑的网络语言表现当代中国的“文化复调”,在戏谑的语言背后又是隐藏了怎样的索引性表达,才能让我们对今天中国纷繁复杂的网络文化有更清醒和更全面的认识。只有更清醒更全面的认识,才能消除官方对网络新媒体的抵触甚至是惧怕的心理,变消极抵制为积极应对,在此基础上,中国的网络空间,乃至整个中国社会才会与时俱进、健康快速发展。

一、复调语言中的戏谑文化

戏谑的网络语言狂欢,极其符合巴赫金(Bakhtin)“戏仿—嘲讽”(parodic-travestyng)的概念,它包括带有幽默的讽刺、反讽和单纯的娱乐形式,如笑话、打油诗、讽刺(散文体和诗歌体)、顺口溜以及戏仿。巴赫金指出:“从来没有一种严格意义上的直接的体裁,也没有那种直接话语(在艺术、修辞、哲学、宗教、日常生活上)不存在戏仿和嘲讽这一元素,即与其自身相对的漫画讽刺般的话语。”^[1]

可以说,这种“戏仿—嘲讽”的艺术和西方文明一样历史悠久。但它却从来没有像在当今中国网络空间中这样得到复兴。在中国的网络空间中,形形色色的权威都有可能遭到质疑和嘲讽。近年来,出现过多次央视报道相关新闻之后,在网络舆论场中,却出现了一边倒的不屑、嘲弄和抨击的现象(如“达芬奇家居”、“薛蛮子嫖娼事件”等)。央视不止一次地遭遇如此的“舆论逆流”^[2]。

在当代中国复杂的媒体环境下,人们并不是“被俘虏的观众”,而是“熟练的行动者”^[3]。他们熟练地使用网络,擦着“官方认可的行为方式的边界”^[4],与网络控制“斗智斗勇”,巧妙地表达着自己的声音,争取着自己所代表的群体的权利。网络戏谑文化的狂欢,就是此类网络行动的典型代表。尽管芜杂,却有心照不宣的默契和创新多变的机智;虽然戏谑,娱乐化的外表下也不失严肃的坚持和追求;看似温和,在非暴力的形式下,仍有对权威的抗争和对自身权利的争取。

1. 符号策略:网络空间的隐藏文本 网络行动很少提出革命性的变革目标,往往目标温和。追求的是类似于社会正义、公民权利、文化价值以及个人身份认同这样的目标。与其温和和具体的目标相对应的是,网络行动主要采取温和的符号化的方式。即网民积极分子采取的行动方式,往往不是激烈的抗争表演,而多是利用诸如叙事、语言、图像和音乐等符号资源,因为它经常是基层民众发起行动甚至运动的重要组成部分。正如马克·博斯特(Mark Poster)所说,物质资源对工业时代马克思主义生产方式是最重要的,而在信息时代最重要的是话语资源^[5]。

众所周知,在网络戏谑文化中,一直体现了网络行动的形式和规避网络控制的方式上的富有创意,正如以隐藏文本的方式在网上进行语言评论和符号传播就彰显了这种创意。詹姆斯·斯科特(James Scott)将“隐藏文本”视为“在强势力量背后存在的批判力量”^[6]。他指出,“隐藏文本不仅包括话语,还包括一整套行为……对很多农民来说,偷猎、偷窃、秘密避税、有意为地主做烂活是这一隐藏

[1] Bakhtin, Mikhail. *The Dialogic Imagination: Four Essays*. Austin: University of Texas Press, 1981, p.53.

[2] 《央视为何战东莞?》,第一财经网站,2014年2月10日, <http://business.sohu.com/20140210/n394707710.shtml>.

[3] Pan, Zhongdang. “Media Change Through Bounded Innovations: Journalism in China’s Media Reform”, In *Journalism and Democracy in Asia*, ed. Angela Rose Romano and Michael Bromley. London: Routledge, 2005, pp.96-107.

[4] O’Brien, Kevin and Lianjiang Li. *Rightful Resistance in Rural China*.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6, p.2.

[5] 参见 Poster, Mark. *The Mode of Information: Poststructuralism and Social Context*.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0.

[6] Scott, James C. *Domination and the Arts of Resistance: Hidden Scripts*. New Haven, Con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0, Xii, p.14.

文本的重要组成部分”^[1]。在网络时代,也存在着隐藏文本,只不过是采用电子的形式。网络新技术固然可以通过程序设计这一方式来过滤词汇,但较之电脑程序,语言具有更大的创造性和无限的变幻能力。通过不断实践,中国网民已经创造并发展出一整套反过滤的符号策略。例如,在2009年年初,有关部门发起了一次“反网络低俗”的运动,打击网上传播的色情和不雅内容。大量网站因为“低俗”而被叫停,脏话被屏蔽。当这一运动开始波及那些政治性论坛时,网民们反戈一击,创意性地发明了“草泥马”等谐音字的脏话绕过网站的屏蔽,并逐渐创作出了以“草泥马”为代表的“十大神兽”。“草泥马”竟变成了一种样子很天真的动物,现多统一为羊驼为其形象。该词本身却是一个汉语粗口的双关语,现成为网民用来回应网络管制的颠覆性符号。这一神马的形象很快演变为各种多媒体的电子版本,并配有歌词和曲调优美的童谣。我们很容易从网上看到,这一神马经常出现在与“河蟹”作史诗般战斗的场景中,而“河蟹”则是象征网络审查的双关语^[2]。

这些细微的利用隐藏电子文本的创新方法,已经逐步为外界认识和重视。《亚洲周刊》的一则报道是这样写的:“通过研究和试探敏感词过滤,网友们总结出不少破解过滤的方法,包括字符隔断法、谐音法、拆字法、拼音化以及图像化等等。单一的方法不一定有效,往往要混合使用多种方法,才可以骗过计算机系统。当然,相对电脑,人脑始终是最聪明的。有条件的大网站会有专门人员审核上传的信息,如果敏感信息被网管或者网警发现,那么轻则被警告,重则被网警列入黑名单。”^[3]

对于网络戏谑文化中使用的隐藏电子文本,值得人们关注的不再是承载话语意义的符号形式上的变异,而是其语言背后所代表的深层含义。按照索绪尔对于“能指”和“所指”的划分,“能指”和“所指”的联系并不是必然存在的。在网络上的隐藏电子文本中,“所指”的内涵被广大网民在特定的社会语境中加以重新建构,赋予了在当下特定环境中新的意义,而符号背后新的意义的获得却是因为特定的社会事件所引发。也就是说,每一个隐藏电子文本的背后都隐含有一个具体的社会热点事件。基于对话语背后社会事件的共同体悟,而不了解此社会事件的外人是无法理解此话语的真实含义的。这类类似于现象学社会学中的共有知识^[4]。处在相同社会情境中的网民个体,对某一社会事件产生了共同的理解,以一种意会的方式,将对社会事件的看法表达出来。而这种表达,往往由于外部社会环境的制约,多采用一种带有娱乐性质的隐喻的方式加以表述,这就体现为网络上的隐藏电子文本。富有创意、形式多样的隐藏电子文本带给网络更大的空间、更多的活力,也使来自底层大众的复调文化有了产生更大影响力的可能。

2. 戏谑:复调文化的温和抗争 网络空间中的戏谑文化,是当代中国“文化复调”的重要组成部分。戏谑外表下包裹的、来自普罗大众的复调文化,释放出嘲弄权力和权威的创造性力量。在网络空间,没有什么是绝对神圣的,很多时候,它充斥着对于权力和权威的蔑视。中国的整个网络文化已经开始渗透到更大的文化圈,不断地在改变着人们思考和说话的方式。网络行动文化为这种社会意识和情感的变化做出了贡献^[5]。

正是这种近于网络狂欢的不恭不敬的情感表达,使得网络戏谑文化得以为网络行动提供资源。正如东莞事件引起的网络语言狂欢场面是热烈的,甚至是芜杂的,它受到戏谑和嘲弄的对象可能是事件的任何一方。不少网民的戏谑直接指向央视,对央视针对东莞的报道表达不满甚至不屑。例如

[1]Scott, James C. *Domination and the Arts of Resistance: Hidden Scripts*. New Haven, Con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0, Xii, p.14.

[2]Michael Wine, “A Dirty Pun Tweaks China’s Online Censors”, *New York Times*, March 11, 2009.

[3]冯中校:《十七大前严管网络网警VS网民斗智》,〔香港〕《亚洲周刊》2007年8月24日第34期。

[4][英]吉登斯:《社会学方法的新规则》,田佑中译,〔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3年版,第105-110页。

[5]杨国斌:《连线力:中国网民在行动》,邓燕华译,〔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13年版,第109页。

网友谢良兵发表微博“记者何苦为难妓者”^[1]。有的网民将戏谑的矛头指向东莞嫖客。例如,网络段子:“二零一三全国小朋友都在关注‘爸爸去哪里了’,在党和政府的高度重视和央视的配合下,终于在二零一四年的春天找到了答案——东莞。”^[2]有的网民将戏谑的矛头指向东莞当地政府。例如,网络段子:“正月初十的扫黄,其实大部分妹子们根本都还没有回来上班,这充分显示了东莞市委市政府的政治智慧和营销创意!既出政绩,又不影响GDP……”^[3]有的网民将戏谑的矛头指向号召“东莞挺住”的网络大V,认为在东莞事件中,某些大V的微博飘的尽是些救灾的词语,百用不腻,大V们有了“智商癌”的嫌疑。例如网友关文峰做了一首七律——驳“大V”妄论“东莞”:
“敢问谁人愿妻女,秦楼长作夜来莺。倘如怜惜言非信,何必叫嚣鸣不平。怪气阴阳颠黑白,胡言奸佞乱忠贞。江河日下沉沦丧,可恨精英面目狰。”^[4]

其实富有网络新精神的语言狂欢,是充满娱乐精神和戏谑感的,即使有主题不明确,价值观多样甚至“离经叛道”,语言不严肃甚至不正经,大有“乱花渐欲迷人眼”之势,但是,这看似芜杂、看似叛逆的戏谑的网络语言,表现了当代中国网络空间的博大与自由,表现了新时代网民的创新和机智,表现了普罗大众对于社会公共生活的关心与重视。通过这种特殊方式,网民大众的思想和内心世界得以展示。中国网络文化,正是因这一不恭不敬的网络新精神而显得富有生气。也正基于此,中国的网络社会,乃至整个社会生活将有更大的发展和进步的空间。

二、戏谑背后的索引性表达

蕴含着戏谑文化的网络语言狂欢,绝不仅仅是一场网络闹剧或无意识的集体宣泄。这些不屑、嘲弄和抨击的语言背后,还有更深层次的意义。也就是说,如果只是看到了网络戏谑文化的娱乐性和网络言论混乱芜杂的状况,那就只是看到了事情的表象,我们需要透过这一类似闹剧的网络语言狂欢看到广大网民网络语言背后的索引性表达。

加芬克尔在其对常人方法学的探索中提出了“索引性表达”的概念,认为一项表达的意义必须在对其他表达的意义有所认知的基础上,才可能被充分理解,而这种意义的追溯是没有尽头的。任何一项表达都是其意义的“索引链”中的一环,很多举动或者言论可能是简略的,但背后往往带有更复杂的交往规则和社会背景,交流是依靠表达者对这些背景性知识的使用和接受者对同样的背景材料的熟知和领会完成的^[5]。

李猛又在方法学基础上提出,“在我们对日常生活中的各种权力技术进行的分析中,索引性同样是一个不可缺少的概念”^[6]。经验材料当中可被感知的片段式的权力情境,实际上是支配情境,将分散的支配关系互相联系起来形成权力的网络关系的过程,正是索引性发挥作用的过程,同时也是权力显示其自身的过程。任何社会互动,在其性质上都是局部性的互动,而当局部性的情境与全局性的“社会”联系在一起,情境中的具体时间就面临着多重社会力量的影响,局部的情境由此将会发生改变。

具体到网络世界的戏谑文化中,虽然语言看似戏谑不经,却往往暗含对于国家权力和道德标准的索引性表达。在指向政府权力的表述中,广大网民采取的权力策略/角色定位,是站在政府种种承

[1]引自2014年2月9日谢良兵的腾讯微博, <http://t.qq.com/p/t/352598089665839>.

[2]引自2014年2月12日陵县吧的网络帖子, <http://tieba.baidu.com/p/2864274751>.

[3]引自2014年2月12日山阴一中吧的网络帖子, <http://tieba.baidu.com/p/2862931846>.

[4]引自2014年8月19日印象社区的网络帖子, <http://bbs.yinxiangzg.cn/thread-1030631-1-1.html>.

[5][美]乔纳森·H.特纳:《社会学理论的结构》,邱泽奇等译,〔北京〕华夏出版社2006年版,第396-397页。

[6]李猛:《日常生活中的权力技术:迈向一种关系/事件的社会学分析》,北京大学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1996年,第47页。

诺(保持稳定、保障民生、惩处腐败等)的基础上,对作为公权力的代表政府的工作方式和工作效率进行检验和监督的人民群众的形象。而在道德指向话语中,广大网民采取的权力策略/角色定位,则是贴近公共事件中处于弱势地位的底层民众,同时也争取自己作为一个公民的权利与自由。所以网络戏谑文化的语言表达虽然是戏谑不经的,但却不是混乱和毫无章法的。“政府责任”、“暴力血泪”、“权力庇护”、“背后原因”等词语是在网络戏谑文化中经常提及的词语,在其陈述中,被统一整合到了对政府权力的抨击之中。这种俗称“上纲上线”的表达方式,意图正在于将情景当中的“个别问题”、“极端情况”转化为“公权力问题”、“体制问题”。代表政治上强权的政府,虽然在很多情况下,没有被网络话语正式引用成为情境中的主体,却在网民评论的不断强调和暗示之下,成为了网络公共事件讨论的重要背景。

索引线的使用还体现在另一个方面:在这种用法里,表达的索引性不是政府权力,而是指向网民们默会的道德标准。而这个网民大众认可的道德标准,在很多情况下,与体制或权力规定的道德标准是不一致的。这种不一致,体现了网民们深层次的怨愤。周晓虹将中国社会转型期的诸多矛盾映照在人们精神层面的反应,称之为“中国体验”,用它来描述“在这个翻天覆地的时代,13亿中国人民的精神世界所经历的巨大的震荡,他们在价值观、生活态度和社会行为模式上的变化”。他将“边际性”看作是中国体验的基本特征,从“传统与现代的颀颀、理想与现实的落差、城市与乡村的对峙、东方与西方的冲突,以及积极与消极的共存”等几个方面论述当代中国体验的二元关系^[1]。通过这些两极化关系的展现,我们能够发现,网络上集聚的怨愤情绪,正是这些对立关系的折射。也就是说,因为体制位置所赋予的道德标准并没有得到网民大众的一致认可,而仅仅被当作一种道德说教。网民们真正关心的是底层社会公正、公民基本权利的保护等事关自身利益的基本道德标准。于是,在具体网络事件中,网民们会将自身定位成贴近事件中处于弱势地位的底层民众,在为其鸣不平的过程中,争取自己作为一个公民的权利与自由,捍卫其默会的道德标准。

三、直面文化复调:网络社会政府治理模式的转向

在网络时代,“政府”这一角色在社会治理过程中面临着前所未有的难题和困境。纵观社会治理理论的发展轨迹,从孔德的社会秩序论和迪尔凯姆的社会团结论的发端,到福利国家理论的反思,到第三条道路理论的延伸,再到多中心治理理论、政策网络理论等多种理论的进一步发展,单一中心的政府角色和绝对垄断的政府地位,正在逐步被打破。与此同时,现代社会公共问题日益增多,相互依赖性加强,这使得政府的“不可治理性”越来越明显,意味着政府无法继续担任社会问题和公共事务的唯一治理者^[2]。而戏谑外表下的互联网复调文化,更是为传统政府治理模式带来了巨大的冲击,将正视网络时代政府治理模式的转向这一问题推到了前沿。

1. 网民权力的提升 互联网的兴起带来了公共话语空间的兴盛,公共话语空间的兴盛又进一步为公众带来了强大的话语权力和现实权力。普通网民在网络空间中变成了出版家、编辑、作家和艺术家,而不再仅仅只是消费者、观众和读者。他们成了知识生产者,而不只是极力接受和消化权威所生产的知识^[3]。当普通网民有机会成为知识生产者后,网络社会就有了被注入新文化的可能。网民大众提供了另类的视角、不同的观点以及多彩的人生经历,他们这种别样的经历和视角可以挑战文化刻板的印象、纠正错误信息和抵抗符号暴力。

[1]周晓虹:《中国经验与中国体验:理解社会变迁的双重视角》,《天津社会科学》2011年第6期。

[2]朱辰婷、刘少杰:《网络动员:传统政府治理模式面临的挑战》,〔成都〕《社会科学研究》2014年第5期。

[3]Chris King-Chi Chan and Pun Nagi, “The Making of a New Working Class? A Study of Collective Actions of Migrant Workers in South China”, *The China Quarterly*, 2009, vol.198, pp.287-303.

网络戏谑文化就是广大网民自主进行信息传播和知识制造的典型代表,网络空间塑造的最重要的新身份,也许就是这样一个普通的词——“网民”。必须承认的是,在中国网络空间中充斥着大量的激进主义,甚至是民粹主义。但是,我们更要看到的是,在当代中国,平凡的网民,相对以往时代的普通民众,变得更加无畏、有思想、有见识、有激情和不容易受骗,而且一味的对其欺骗、压抑和蒙蔽,只会激发他们更加强烈的表达欲望。网民们不再迷信类似官方媒体这样的知识专家或者信息权威,他们开始创造自己的信息渠道,也有了一定的信息辨别能力。对于他们感兴趣的网络议题,他们会自发的评论、讨论,从而形成自己的意见乃至知识。所以,在网络时代,网民大众获得了主动性,在一定程度上成为了信息的“主人”。

刘少杰教授敏锐地指出,网络社会引起的最为突出的变化是权力结构的变化。网络使得信息权力地位凸显、作用放大,信息权力以其横向传递和其特有的运行机制,对传统的政治、经济和思想文化权力提出了挑战^[1]。由此,在网络时代,政府单向度的话语霸权再无可能,而在社会政治沟通中采取公共的或对话性的交流方式成为必然要求。网络时代的公共话语空间中承载的是公众的多种声音,来自普罗大众的话语再也不能被随意忽略,公众权力在此基础上得到巨大提升。

而汹涌的网络民意从线上发展到线下,就是一种实实在在的现实影响力。互联网自下而上的大众性、迅速传播性使得千千万万微不足道的资源(不管是物质资源还是精神力量)能够迅速地汇集起来。于是,来自网络草根的“微力量”和“微资源”会凝聚成举足轻重的撬动现实的“巨力量”。

2. 网络社会治理中的政府“互动型”角色重构 网民话语权力和现实权力的提升,进一步摧毁了传统的政府治理模式保守维系的可能。在网络条件下,基层大众可以通过网络集结起来,用自身的力量和意志来影响政府的行动乃至决策。在网络社会的背景下,在强大的网络民意要求下,拥有了陡增的权力的网民,要求政府与社会公众进行互动,政府再无“独断专行”的可能。可以预见,在网络时代的背景下,网民们主导的网络行动,将会继续在各种社会力量角逐的历史进程中扮演着重要的角色,发挥其特有的作用。而中国网络的未来,乃至整个社会的未来,在很大程度上都将被这些复杂的互动所塑造。

作为政府,对于蕴含着复调语言和网络新精神的戏谑文化,宜疏不宜堵。在网络社会中,政府不应一味地扮演发号施令者和话语独白者,更不能扮演旁观者,而应当是民主沟通的促进者和参与者,主动把网络新媒体作为一种了解民意、倾听民声、问政于民的新渠道,作为官民沟通的新桥梁,努力建构自身在网络社会中的“互动型角色”。政府“互动型”角色重构的前提是:承认管控和参与双重逻辑同时存在,并重视二者的相互协调,注重网络社会参与主体的多元性,以引导与互动的双重角色发挥其治理功能。由此,政府角色重构的框架设计必然要求:进行治理观念变革,包括治理中的应急意识、责任意识、对话意识、学习意识等;展开治理制度设计,涵盖舆情平台打造制度、传统媒体与网络媒体结合的多元发言人制度、部门协调治理制度等;实施治理行为更新,以“事实”吸引公众、“真诚”对待公众、“全面”面对公众的多元行动体系等。

作为一个新生社会形态,网络社会不同于传统社会,不仅在于多元主体参与其中,还在于去中心化的平等的互动关系,以及流动的信息权力。因此,网络社会治理不能仅靠管理监控实施,也不能仅靠平等参与实现。网络社会参与主体的多元性体现在:异质性较强的网民,以及由网民推动的新社会网络媒体;以网络大V、微博名人等为代表的网络意见领袖;各种传统媒体也能借助网络参与其中。政府在其中不能一家独大,处在发号施令的统治位置,应该与各参与主体之间形成平等互动的关系,扮演好“互动型”角色。但它需要对网络舆论导向进行正确导引。只有在管理和服务达到恰当的平衡时,政府才能有效治理网络社会,多元主体参与的互动型网络才能得以形成。

[1]刘少杰:《网络化时代的权力结构变迁》,〔合肥〕《江淮论坛》2011年第5期。

此外,议程设置变迁中政府议程、大众传媒议程与公众议程的互动关系,是网络社会治理的重要构成。政府网络社会的议程设置如何扮演其“互动型”角色,在管理和服务的力量均衡中引导公众舆论,夯实网络社会治理的理念基础,在网络社会健康运行中显得尤为重要。

总之,对于戏谑的网络文化,过分遏制,不理不睬,谈虎色变,都是失之偏颇的。政府应当以此为契机,以平和的姿态主动参与到与普通网民的对话和沟通当中,实现网络社会中的“互动型角色”重构,形成网络社会的良性互动。

四、结 语

语言是最普遍的符号。符号包含着人们的选择、设定和赋予。符号中没有确定的客观本质与必然性的规律,却包含着理解者和被理解者共同赋予的意义。符号是可能性,是被创造的动态过程。符号在不同的时间和地点获得了不同的意义。面对语言符号,社会学发现世界是一个不确定的,随着限制它的条件变化而不断流动和重组的世界^[1]。网络戏谑文化,以较为丰富和完整的方式,向我们展现了网民大众是如何用娱乐化的网络语言来表现当代中国的文化复调的,又是怎样用赋予共同意义的默会的戏谑符号隐晦指向国家权力和道德标准两条索引线的。这使得看似闹剧的网络狂欢走向了对底层民众的同情和对大众民意的关注;走向了对权力和权威的思考、抗辩和嘲弄;也走向了对社会公正和民众基本权利的争取和捍卫。所以,对于纷乱芜杂、戏谑不经的网络文化,我们不仅应该采取更加包容的心态和更加理解的态度,撇去“粗俗”、“不敬”和“松散”的表面泡沫,去伪存真,剔粗留精,用“扬弃”的思维,多看看当今中国网络空间的戏谑文化中蕴藏的新时代网民的创新和机智,了解其对于社会公共生活的关心与重视、对于弱势群体的同情与关怀、对于自身权益和社会公正的支持与追求、对于社会问题的理解与思考、以及期盼我们的社会和国家愈来愈好的美好愿望。还要在此基础上,加以沟通疏导和利用。

同时,我们要坚持唯物辩证法。不能只看到网络戏谑文化光明的一面。虽然当代中国网民中的大部分较之以往,更加自主、更加有智慧、也更加富有见地,但还要看到相当一部分网民有着“乌合之众”式的心理和民粹主义情绪。网络戏谑文化中,有很多非理性的冲动的内容。另外,我们也应关注处于解构状态的网络戏谑文化有其负面影响。因为解构现象的存在,在网络空间中,海量信息会让普通网民变得迷茫困惑、难以抉择;众声喧哗使网民大众在获得自由的同时,也少了一些归属感;网络言路上表达意见者众多,而倾听者却很少,显得混乱芜杂等问题。

总之,我们必须肯定戏谑文化带来的网络新精神。尽管其格调是戏谑的,甚至是“离经叛道”的,但这种网络新精神却是当代中国网民的情绪载体、思想体现和行动工具。政府对此应当采取开放和包容的态度,直面网络戏谑文化表现的文化复调和网络新精神,努力实现网络社会中的“互动型角色”重构,促进传统政府治理模式的转型,实现政府与社会全体成员之间的合作与共治,只有这样,才能形成一种“政府从网络文化中吸收大众正能量,大众正能量反过来促进政府科学治理,推动网络文化乃至整个社会健康发展”良性互动的局面。

[责任编辑:方心清]

[1]刘少杰:《社会学的语言学转向》,〔北京〕《社会学研究》1999年第4期。